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有关要求，现公开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烟台市人社局深入贯彻落实各级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围绕稳岗就业、社会保险等重点工作，持续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一）聚焦群众关注热点，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一是强化权威信息发布，全年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504 条；二是做好政策解读工作，全年共解读政策 39 项，其中文字解读 22 项、政策图解 10 项、视频解读 2 项、负责人解读 3 项、媒体解读 2 项；三是积极回应群众关切，通过网上民声等渠道，全年共回应社会关切 2796 次。重点公开社会保险、稳岗就业相关信息，公开社保政策 16 项，就业政策 6 项，动态更新技能培训、就业创业等信息。

（二）精准了解群众所需，依法回复依申请诉求

全年受理依申请信息公开 14 件，包括信函申请 1 件，当面申请 1 件，网络申请 12 件，受理件数较 2021 年大幅减少。从涉及业务内容看，主要涉及社会保险、事业单位招聘、工资福利等

业务领域，全部在规定时间内办结；从办结答复情况看，予以公开 9 件，部分公开 1 件，不予公开 1 件，无法提供 3 件。

（三）继续完善制度规范，加强政府信息管理。

认真落实《条例》规定，编制了烟台市人社局《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目录》《政务公开事项一览表》。根据《全生命周期服务企业发展机制》，形成烟台市人社局《“政企通”服务企业工作办法》。2022 年共制发规范性文件 3 件，现行有效 15 件。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规范填写《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

（四）不断创新平台建设，搭建立体化政务公开阵地。

2022 年局网站共发布信息 1534 条，局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30 条。创新建设“飞燕传书”推送平台，开设人社政策“直通车”，常态化向企业精准推送政策，实现政策免申即享，打通政策惠企“最后一公里”。

（五）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加强日常监督管理。

优化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明确局主要负责同志对政务公开工作负总责，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具体分管政务公开工作，局办公室为政务公开工作负责机构，负责综合协调，明确 1 名专职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举办政务公开培训暨重点工作推进视频会议，提升人社干部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0	1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26.5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1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1	0	0	0	3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7	0	2	0	0	0	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理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2	0	2	0	0	0	1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维 持	正 确	结 果	审 结		维 持	正 确	结 果	审 结		
1	1	1	0	3	0	0	0	0	0	0	0	0	0	1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市人社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部分栏目更新不及时。下一步，市人社局将按时按要求公开需要主动公开的内容，加大社保、就业、考试等公众密切关注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合理利用网站、公众号等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市人社局本年度没有产生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2022年，市人社局共承办人大建议11件，政协提案62件。均按照规定时限办理答复完毕，办理结果复文内容按照公开属性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一方面，市人社局在人才补贴申领等领域中大力推行“免申即享”，依托智慧人社平台，向8万余户企业精准推送政策，“免申即享”经验做法被国家营商环境简报刊发。另一方面，进一步创新政策解读形式，设计推出27个政策解读动画视频，确保人民群众看得懂、用得好，充分发挥政策稳就业、惠民生、促发展积极作用。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月19日